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德胜”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星德胜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85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632,745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18 元，共计募集资金 932,776,049.10 元，坐扣承销费 69,823,755.78 元、保荐费 2,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860,952,293.32 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9,135,865.52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831,816,427.8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76 号）。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9,684.40 万元，利息收入 877.53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 45,50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8,874.77 万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4 年，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29,684.4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 29,684.4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 45,50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8,874.7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3,181.64
经批准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12,083.67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9,684.40
尚未使用金额	53,497.24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减：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	45,500.00
减：累计利息及手续费净额	-
累计理财收益	877.53
减：其他转出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874.7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 2024 年 3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说明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7010180803996260	募集资金专户	8,295,040.38	星德胜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	86031110000327568	募集资金专户	1,082,711.15	星德胜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干将路支行	512904212010008	募集资金专户	320,643.86	星德胜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1300789942	募集资金专户	6,667,333.31	星德胜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渭中路支行	51239400001632	募集资金专户	72,381,981.06	智能电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跨塘支行	47678044062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智能电气
合计			88,747,709.7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124,336,737.05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进行了审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出具了《关于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

审〔2024〕8152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理财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6亿元（含本数）。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4.6亿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本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3月24日内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收益总计为664.25万元，已到期理财产品均已赎回，本金和收益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赎回的产品余额为45,500.00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万元）
宁波银行	2024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3976号	结构性存款	5,000.00
苏州银行	苏州银行定制单位大额存单2024	大额存单	5,000.00

	年第 239 期		
苏州银行	2024 年第 1446 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4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苏州银行	2024 年第 1456 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苏州银行	2024 年第 1474 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宁波银行	2024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4867 号	结构性存款	3,000.00
光大银行	2024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 定制第十二期产品 599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苏州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
苏州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
合计			45,5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体星德胜智能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5,000 万元的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

2、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181.64 万元，低于《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95,983.47 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的顺利实施，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本着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原则，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予以解决。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事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4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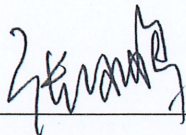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鹏



何立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

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181.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4.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4.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000 万套无刷电机及控制系统、500 万套电池包扩能项目	不适用	65,644.15	56,888.21	56,888.21	14,067.15	14,067.15	-42,821.06	24.73%	2026 年 3 月	未完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9,355.85	8,108.01	8,108.01	651.20	651.20	-7,456.81	8.03%	2026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有刷电机技改项目	不适用	5,983.47	5,185.42	5,185.42	1,966.05	1,966.05	-3,219.37	37.91%	2026 年 3 月	未完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5,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5,983.47	83,181.64	83,181.64	29,684.40	29,684.40	-53,497.24	35.6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三、（二）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三、（四）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参见前述三、（八）内容							